

## 家事写真

**这些爸爸做的玩具，一直  
没有扔，是我心中珍贵的岁月  
印记，带着爸爸双手的温度，  
和当时精心制作时的心意**

## 爸爸的小阁楼

岑玲飞

小阁楼，一个被日常遗忘的角落，静静地蜷缩在时光一隅。阁楼外有个小阳台，小阳台有个小花坛，小花坛随着季节的更迭，变换着青菜、玉米、西红柿、萝卜、辣椒等等，这些是爸爸在打理的。

阁楼低矮而昏暗，那通往阳台的小门，需低头弯腰才能出入。阳光会在某个时段挤进这扇小门，为这幽暗的空间带来一束光。我想，秋天的时候，这束光应该最长。

阁楼中，多是爸爸的私人收藏。这些七零八落的各种型号的螺丝钉、大小零件、缺角的瓷砖、半截水管、不规则的木块、卷曲的电线、玩具似的器械、工具，各种叫不上名的方的、圆的、长的、短的、歪的、正的、立体的、平面的、轻的、重的，有的装在盒子里，有的横竖堆着，它们或锈迹斑斑，或接受尘埃，五花八门的材质，以金属居多，承载着爸爸对这些小物件的喜爱之情，倒像是一个藏喜楼。我不用实地跟踪，也能猜出七八成，定是从哪个破了的机器里拆出来的，也可能是走在路边一低头看到了一枚螺丝钉就捡回来的，也可能是从垃圾桶里“救”出来的。爸爸就像伯乐一样善于发现。

妈妈总，她整出家里没用的东西，扔到大河口的垃圾桶里，要是爸爸从垃圾桶边经过，正好认出自己家里的物件，就会重新捡回来，顺便还捡些别人的。妈妈说，她扔掉一些，他捡回来的比扔掉的还多。

我小时候，人家都尊称我我爸为某某师傅。那时，“师傅”二字在我听起来就是高人一等的感觉。但爸爸并没有做过玩具，并不是做玩具的师傅。爸爸做的都是上房修瓦、水管维修、接电线、换灯泡、刷油漆、刷墙壁之类的，家里一切装修、改造、电器维修方面都是自己做的。

有一次，我回老家，发现屋后多了一间小屋，甚是惊奇。弟弟说，那是爸爸一个人造的，用的都是别人家剩下，或老房子拆出来的材料，他走去拉一点来，西去捡一点来，今天做一点，明天做一点，慢慢造起来的。我走进去细看，这矮屋子真是麻雀虽小，五脏很是俱全，只是半新不旧，新房子只有七八成新的感觉。经观察，水泥地是新浇的，墙壁是新刷的，其他仿佛都是不用花钱买的材料，不过，那些水泥和石灰也可能是人家多出来的新材料。后来，这间小矮屋就一直出租给异乡人，成了异乡人温暖而宜居的住所了，有网络，有电视，有卫生间，有水有电，有灶台。

儿子钟宽还很小的时候，有一次，我突然意识到爸爸如亲戚们一向所说，手是非常巧的，就对爸爸说，老家做一把木头大刀来，省得再去买。于是，爸爸在老家很快给钟宽做了一把木头大刀，还多做了两把木头宝剑，我们都很满意，品质绝对是OK的。后来还做过一辆木头汽车，十分形象。有一架飞机，爸爸说，是钟宽住在那里的时候，对他进行口头描述，他根据钟宽的描述去做的。因为理解上有偏差，他这样做也不达标，那样做也不合心意，横竖都不是，急得钟宽哭了，最后钟宽亲自动手比划造型，才终于沟通成功，做正确了。这架飞机有红色的轮胎，蓝色的翅膀，这些是从破掉的玩具里拆下来的零件，别的部位是木头本色。

从前给钟宽买的玩具大多处理掉了，这些爸爸做的玩具，一直没有扔，是我心中珍贵的岁月印记，带着爸爸双手的温度，和当时精心制作时的心意。

小阁楼里还有妈妈的旧缝纫机、废弃的桌椅、沉睡的老木床……这些物件，都没有扔掉。它们如同被岁月遗忘的音符，被翻拢、折叠了起来。

阁楼安静而神秘，阁楼是一个尘封的世界。那些家具、工具与零件，虽已失去往日的鲜亮、锋芒，却在爸爸的呵护下，依旧保持着一份平和与宁静。物品的摆放随意，甚至凌乱，却有一番亲切的味道。大物件与小零件交织在一起，构成了一幅独特的画面。那张被遗忘的老木床，如同一位饱经风霜的老人，静静地躺在那里，它见证过一个家的某段岁月，也见证了我对童年的美好，或伤感的追忆。

红漆柜上，一只白瓷老茶壶静静地伫立，长长的壶嘴，壶身上绘着精美图案。茶壶虽空，却非常眼熟，它也终于被安置阁楼。还有一台三十多年前的落地电风扇，淡绿色的叶片，老爷车般的外形，历经时间的洗礼，依旧老当益壮。它在爸爸的维护修理下，始终在炎炎夏日工作着，如同一棵老树，深深扎根于此，成了我们的“老伙伴”。它放在阁楼只是季节性的，夏天时，肯定是在楼下积极地旋转个不停，我仿佛听到它在为自己如此实用、受宠、对它不离不弃而开心地欢笑。

这次上阁楼，是为了寻找那台被弟弟搬家时淘汰下来的取暖器。尽管妈妈觉得它费电且用不习惯，说人在家里是走来走去，这个东西立在原地不动，用不上的，但爸爸却舍不得扔，藏到了小阁楼。当我说要买一台取暖器时，妈妈马上说，不用买，有一台取暖器扔不掉的苦，在阁楼占着地方，让我拿去。

我从阁楼把它搬下，拂去尘埃，装进汽车，带回自家书房，它再次焕发出温暖的光芒，温暖了我的冬天，我也为这一环保举措而感到愉悦，所有的东西都要好好地珍惜。这只黄色的，形如落地电风扇的落地取暖器虽有点俗貌，但送温暖是非常可靠的，我没少用它。此时，我写下这些文字，它正朝着我的后背发光发热。

给我的父亲做个记，这个念头老早就有了，可就是迟迟不曾落笔。并非父亲没有值得写的东西，恰恰相反，回忆父亲，就仿佛放老电影，各种画面各种生活碎片都会喷涌而出。但从哪里写起呢，又该如何写呢，常常萦绕脑际，也常常困扰着我，设计过多次，却总布不出一个像样的局、谋不出一个可行的篇来，于是一再搁浅。或许，越熟悉越亲近便越难写？

别人眼里我父亲是个沉默寡言，不喜结交，又略带清高的“文人”，为什么带引号给文人二字呢？说是文人，其实也就中技毕业，跟真正的高知及文人墨客是不能相提并论同日而语的。但在那个大多数人都读不起书的年代，又是在那种鲜为人知的小地方，哪怕只是小学毕业，也会被人尊为读书人而高眼相看。像我父亲这种出过远门求过学的，更是寥若星晨。因此，父亲常为乡里乡亲称作文人，就不足为怪了。既然父亲是文人，我的母亲必也得有相当学历与之匹配，于是，中技毕业和中专毕业的两个人建立起来的家庭，也被左邻右舍远朋近友顺理成章地称作了“书香门第”。

父亲出生时，家境较殷实。其祖是生意人，在道林开有一家据说还不小的南货店（副食品店），我记得我们的老宅左首边有两间柴房，从柴房地底下曾掘出过多只长缸，奶奶说这是我太祖储藏泰国糖的糖缸，太祖生意做得大，单单泰糖就要进很多长缸。因为糖在店铺内多日放置容易融化损坏，为尽可能保存久远，太祖在柴房掘地三尺，把一只只盛满泰糖的缸深埋地下，这样，隔绝了阳光和空气，阴阴凉凉，糖就如同被放进一个天然的大冰箱里，不易受潮受热。当然，埋在地下的糖也经不住天长

## 光阴故事

**父亲最终未能传承其祖的衣钵成为一名好的生意人，后来也没再干过跟文化有关的工作，甚至至于，没看他动笔写过只言片语**

日久的储存，斗转星移，它们慢慢都化成糖水流散在地下，只留下了空空如也的糖缸……

这种家庭背景下，父亲从小衣锦食肉，生活无忧，自不在话下。

我曾祖是生意人，为代有继承计，他对我父亲的管教可谓严苛至极，他以为，要成为一名好的生意人，算盘珠子是必须首先练就的本领，因此，父亲自小便在其祖的督教下，勤练书法和算盘，稍有懈怠，便戒尺伺候，头顶上的“栗子头”随时都会落下。父亲说，他每天战战兢兢过日子，怕写不好字，怕打不快算盘，但最怕的还是跟着他祖父去“赞礼”。说实在，太祖肚子里也是有点墨水的，在小地方有一定的威望，若遇上族内哪户人家有婚娶，他会受邀给新人主持赞礼仪式，环节里必须有个童男跟他一起致礼赞辞，我父亲自然成了他的不二人选。父亲穿上小长衫，背诵着根深蒂固的赞文，在婚礼现场为新人赞礼。他常说，当时他还没有赞礼台高，之乎者也读来拗口的礼赞文，他连字都不认识一个，更不用说理解了，也就通过前几天的强记硬背，被赶鸭子上架似的，硬着头皮跟去的，自然少不了在现场出忘词或念错字的洋相，也自然少不了回家后遭受祖父的训斥和“栗子头”。父亲说，他怕祖父，就像蚂蝗被打进盐糊杆罐里。“但

幸亏有过这种经历，让我从骨子里爱上了学习”，父亲说这话时，不无感慨。

父亲的小学生涯是在三山学校度过的，最让他自豪的，路甬祥是他的同班同学！路甬祥何许人也？说出来怕会惊到人，对，就是那位大名鼎鼎、当过浙江大学校长、担任过中国科学院院长和全国人大常委副委员长的路甬祥！父亲每每提起，每眉飞色舞。肉眼可见，他总一厢情愿地沉浸在和中央领导同志是同窗的自我陶醉里……

忤逆的父亲，终究没能遂了其祖的愿，而是背着家人偷偷考上了上海水利学校，终于挣脱逃离了他心心念念想逃离的其祖的束缚和紧张压抑的环境。他不想成为生意人，以他的性格，恐怕也做不了生意人吧。

水利学校坐落在上海的五角场，跟同济大学对面相望。乡下人进了城，那十里洋场，那繁花似景，那灯红酒绿，大开父亲的眼界。读书之余，他也学会了摩登，劳力士表戴起来，白色西服穿起来，锃亮的皮鞋套起来，头发三七分……父亲生来高挑挺拔，浓眉大眼高鼻梁，这一身行头加持，妥妥的洋气的豪门公子哥儿不是？

要不是学校搬迁，恐怕父亲大概率会在上海落户的吧。真这样的话，我也就不是我了。

学校后来搬到大西北的兰州。毕业后，父亲被分配到兰州一家大型汽车制造厂工作。他曾是工厂职工大会的全场会议记录员，也是甘



父亲的肩膀（摄影）  
沈斌煌

## 美味斋

**未曾想在一家寻常面馆里，我也体味到了这般  
物是人非的况味**

## 筷起面落间的味觉记忆

孙 颢

十年在回忆里只是转瞬即逝，但是只要有两家店，一碗面，却又能让人在那转瞬的尺度中驻足难去。

2010年之前，虞波北园西区北门旁——不大的夫妻店，能摆下三四张桌子，早上来吃，外边的天光直洒进来，停在距离店门几步之遥的地方。高楼太多了，把阳光挤没了，不过对于我来说，吃面还晒着实在是一种酷刑，尤其夏天。

这家店的牛肉面我最常吃，颇有几分特色。面条细而扁，淡淡的肉肤色，上面盖了一层很薄的切得很碎的青菜，哪怕是菜梗也是很碎的，不出一块橡皮的大小，然后是一层猪油渣，再码上一层卤好的红烧牛肉。

先吃面，从青菜底下挑出几根，吹一吹后送进嘴里，面条上裹着猪油的香气，和汤的鲜咸。然而这时候还是不能喝汤的，太烫了。于是再送一筷子青菜到嘴里，青菜不仅沾了汤的鲜，而且口感清脆，拌着面一起送进嘴里。牛肉是第三筷要夹的，这家的牛肉不薄得寒碜，反而显出一番独特细腻的刀工。一片牛肉，一口的吃法觉得饱足，两口的吃法觉得回味无穷，又偏偏满码了大半碗，像是一朵芙蓉花一样艳丽地在这碗面上绽开。牛肉的香味飘出来，又渗进面里，带着点甜味，几乎让人能感同身受它是在如何在八角、桂皮、香叶和老油的浸泡中提取了所有的精华，将香料的味道深深浸润进肉里，把肉的纹理织成蝴蝶翅膀花纹，外面深褐，里面微粉的棕。

啊哎，这面如何的软而筋道啊，只要放一放，根本烫不了嘴！汤上那层猪油清澈地漂浮着，打着

旋儿，离离合合，一朵大的挨着另一朵，下一筷伸进去的时候就融为一体。这时候，就得拿起调羹了，盛起，喝掉。我至今说不出也猜不到汤里有什么，也许是放了独家配料熬的，也许只是骨头炖了再加了点生抽，但是，那骨头也定然是精挑细选的，而且熬化在这汤里啦！

我该如何形容这一碗醇厚的面呢？它只存在于我的回忆里。店长说要回成都老家带孙子，于是转让了店面。正所谓“人面不知何处去，桃花依旧笑春风”，未曾想在一家寻常面馆里，我也体味到了这般物是人非的况味。

2020年，古塘街道后二房路福大妈旁——也是夫妻店，有时能看到丈夫骑着一辆摩托回来，把面和菜一袋一袋搬进厨房。

面是潮面，印象中比上一家的面更宽一点，也许是因为这一家的面看着更加阔气，让我产生了错觉。这家也做牛肉面，牛杂面、牛骨头面、肉饼子面味道也不错，我那时年龄更大一点，也更乐于尝试新鲜滋味。

这家卤的牛肉不是棕粉的，而是一种深邃的绛红，那红色从外到里，层层渗透，连最中心的纹理都浸润着浓郁的酱色。它从视觉上描述了“腌入味儿”的真谛，那是时间与火候共同雕琢的艺术。到底是什么样的料才能卤出这样的牛肉呢？它像一位沉默的智者，将甘草、桂皮、八角、丁香等等香料融为一体，又拌进了恰到好处咸甜，也许还渗入了一些独家秘方？我至今都后悔当初没有厚着脸皮问问它的配方。

比起这里的牛肉，我更喜欢的还是卤好的牛杂，不仅肥厚，而且竟然有一种软糯绵密的滋味，像是把蒸透的糯米来咬开一般粘牙，口感层层叠叠。这家的牛杂很不一样，不是牛百

叶牛肝牛心为主，而是放大量的带肉牛筋和一些大肠，一口软糯，一口实在。大肠掏掉了里面的很多油，反而是肠外边包裹着的一层薄薄的肉在这里展现了一种不一样的口感，可以用舌头一点点卷下来，口感像咸蛋黄，总是碎碎的。面条反而抖擻得很，不粘不坨，很安定地浸在汤里，什么时候都是爽利溜滑地被挑出来，比不上青菜的清脆，但也已经足够清爽。

除了牛杂之外，牛骨头也很好。有很多牛味店做的牛骨头都有种牛油腥味。牛骨头肉通常没有这种感觉，好像总是能嚼出鲜汁儿，但是牛骨头带了筋和油的时候，就会有种分外浓烈和刺鼻的牛味儿，我怀疑是他们总是盖在牛骨头上的那块白布终于发馊了，又觉得也许是放多了味精后和空气发生了怪味的化学反应。这里的牛骨头一点儿坏毛病都没有，肉就是肉，不沾筋和油，就是把肉刮下来费点力气。

我爸经常带我来吃，在这里经常会遇到一些他的老熟人，有时候聊十句，有时候简短打个招呼，这时才让我感受到他是个地地道道的慈溪人。阳光晃眼，香樟树的叶子有一搭没一搭摩挲着，外面的马路上嗖一下一辆摩托，嗖一下一辆汽车，带出来一点不大的风，在我的耳朵里都是嗡嗡的，好像外面那条被香樟树夹道的小路上藏着一种令人发晕的空旷，有的时候三轮车慢慢蹬过去，才有一点不一样的哇鸣鸟鸣、卡啦啦的响。

这家店有一天也关了，也许是因为他们终于想要享享清福了吧。店长是一对乐呵呵的夫妻，据说是有退休金但是闲不下来才开了这家店，不是为了谋生，而是为了与人分享他们简单的快乐。他们的牛肉面是我吃过的最好吃的牛肉面之一。

## 父亲

陆亚萍

肃省青年报的通讯员，负责报道工厂内部新闻。他自个订了很多报刊杂志，而《萌芽》是他的心头好，受启发，他给自己起了“绿芽”的笔名，说是用这个笔名在省报发表过几篇文章，下放时随身带在身边，让我祖母帮他收藏在阁楼上，但终因特殊时期，那张可以见证我父亲确乎文人的报纸，连同许多书籍和曾经经年累月收藏起来的好多字画，统统被曾祖付诸一炬。唉，可惜啊！作孽啊！父亲在厂里还学会了跳舞，并有个漂亮的专属舞伴，此舞伴经常受厂领导指派给苏联专家陪舞，漂亮可能真不是吹的。父亲给我们讲这段时，从不避母亲，他绘声绘色地讲，母亲安安静静地听，顶多来一句“你就吹吧”完事，一点怒意都没。吹不吹的，谁知道，但听父亲说，舞伴叫亚萍，反正他后来给我起的名，跟舞伴一样。

下放回家，如果说是为了响应国家政策，倒不如说是遵循我祖母的一纸回家令。父亲原本可以留在原单位继续深造，但祖母受不了对儿子的思念之苦，便借助国家的政策东风，唤我父亲回到了家乡。

父亲是带着技术回家乡的，技校学来的电焊技术堪称精湛。档案提到当地不多日，便有多家企业向父亲抛来橄榄枝。掂量再三，父亲竟选择了集体所有制的农业药械厂，而舍弃其他几家全民制企业。没问父亲选择原因，他也没具体说。估计地理位置是他最终的考量因素吧。毕竟，父亲不会骑自行车，小地方哪来的公交车，工厂又哪有条件安排住宿。家在西门外，厂也就选择地处西门的吧。见过世面的父亲，在他看来，都是小企业，去哪都一样。

小小的药械厂迎来了一名兼具文化和技术的新员工，领导自然如获至宝，他们想好好培养这个可塑青年，便直接将父亲招入厂部办公室，意欲让他负责属于文化宣传这一类的工作，组织的大门也向他招过几次手。可是我的父亲呢，居然全不为所动，他毅然决然地拒绝了领导的美意，拿起焊枪，转身战斗在了黑铁车间第一线。这一战，便是一战到底，直到退休。

还没来得及在外地施展点拳脚小显把手身，却因不敢抗拒母命而不得已又重返故里，我的父亲——心有抵触。他后来似乎看破了红尘，不追名逐利，不阿谀奉承，也不再注重衣着，很少结交，独来独往，我行我素，成了别人背后议论的那种“眼睛生到额头角”的人。

“只求正道不求人”，这是父亲常挂嘴边的人生格言。其实，人活在世上，哪有不求人的？可父亲是这么说的，也是这么做的。这种不求人原则，曾经让我们全家吃过不少亏。他只一味地叫我们读书，好读好读，认真读。读书才是王道，才是正道嘛。读读读，书中自有黄金屋，读读读，书中自有颜如玉。饭后睡前，经常给我们灌输这些。那个年代，这种与当时社会思潮格格不入的言论，简直就是反动，我们当然不予理睬，我们当面许诺，背后依然没有好好读书，高考都名落孙山。就像当年他违背其祖的意愿那样，我们也违背了他的意愿。现在想来，那时的我们是真不懂事。

父亲最终未能传承其祖的衣钵成为一名好的生意人，后来也没再干过跟文化有关的工作，甚至至于，没看他动笔写过只言片语。一介工人，终其一生。普普通通，籍籍无名。

## 人间亲情

**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  
那时的父亲，居然内心已有这样一种  
隐士的情怀**

## 父亲老了

张维芳

不知从什么时候开始，我发现，父亲老了。

也许是因为吃饭的时候，父亲坐在我旁边，他的呼吸又重又急，一下一下，一下一下，叩进了我的心门。父亲年少的时候有哮喘病，他说，人老了，总是要还的。几年前，父亲肺气肿住院后，因祸得福，彻底戒了烟。因此，他的气息再急，也没那時候危险。是啊，我永远也不会忘记，自己在人民医院的重症监护室，守着全身插满管的父亲，他脸色苍白如纸，嘴唇凝成紫黑，悄无声息地躺在病床上……

从那以后，我就发誓一定要陪父亲戒烟。现在，父亲白天零食不离口，每天吃得亦乐乎。我明白，那是戒烟留下的后遗症，我也乐得隔三岔五为父亲买些喜欢的零食，只要他不吸烟就好。说实话，我很佩服父亲，因为看多了那些戒了又吸、吸了又戒的老烟枪，父亲戒烟的韧性和毅力让我对他刮目相看。

父亲老了，他的肚子越来越圆，整个人呈横向发展。冬天，他每天裹着一件大棉袄，看不出来。春天来了，穿上春装，远远地看他走过来，肚子前就像顶着一个球。我常常在心里慨叹：时间都去哪儿了？这还是我记忆中英俊伟岸的父亲吗？好在退休后，父亲自己还起了两亩薄田，他喜欢在饭桌上津津乐道他的那些宝贝：“秋葵又开花了，人家的秋葵是绿色的，只有我能种出红色的秋葵；花生过些日子就能吃了，现在黄花遍地，今年的果子一定比往年更大；还有我的榨菜，一个就像小孩的圆脑袋，是村里最大的……”

我在一旁听着，连连点头，不时发出“哇，啊，真厉害！真有这么大吗”的赞叹声。因我的捧场，父亲越讲越开心，怡然自得中颇有几分归园田居的盎然。父亲年轻时就喜欢吹牛，夸大其辞也是常有的事，但说起种田，他可真是一把好手。母亲在一旁乐呵呵地看着我俩，眼里是满满的欢喜。

父亲老了，身上的老年斑日益增多，尤其是脸颊两旁。那些醒目的斑点讨厌地匍匐在父亲的身上脸上，无言地诉说着岁月的流逝，硬生生地掠走了他脸上的光华。父亲眼神也没有了以前的犀利，随着故人一个个离世，这其中，就有几位他多年的老友，父亲的眼神也变得慈祥而悲悯起来。

年轻时的父亲有点大男子主义，对母亲也没有设身处地的体谅和呵护，倒是晚年了，慢慢对母亲越来越关爱和贴心。但他对朋友，一直好得没话说。现在想来，父亲也是一个很奇怪的人，对于飞黄腾达的好友，他敬谢不敏，说交往下去会不自在，因为层次不同、眼界不同，格局也不一样了；而对于那些比他困难的老友，他常常倾囊相助，甚至不惜和母亲吵架也要施之援手。以前，我不理解父亲的做法，不是应该反着来吗？那样一个人才会进步和成长，过上更好的生活啊！

而今，年已不惑，我才明白父亲当年的心境，与其很累地去攀附别人，不如轻松自在地做自己，以自己喜欢的方式过一生。人不可有傲气，但不可无傲骨。那时的父亲，居然内心已有这样一种隐士的情怀！跟喜欢的人在一起，做自己喜欢的事，这难道不是今天的我们所追求的幸福生活吗？

父亲这一辈子最大的遗憾，就是没有儿子来传宗接代。直到看到我们村子里有很多读不好书的男孩子，要么跟着人放高利贷，要么因赌博欠了好多钱远走他乡；还有一些算是有点出息的，留在家门口厂做了老板，看着风光无限，其实赚的也是辛苦钱，父母则是在家里的装配工、油漆工、监工、管家，什么事情都要做。因此，父亲也渐渐不再羡慕有儿子的人家，他也想通了，只要孩子对父母好，生男生女都一样。

就这样，困扰父亲多年“没有儿子”的遗憾，居然在晚年心结解开，豁然开朗了。由于思想上释然了，他对母亲也越来越好，愿意主动承担更多的家务，愿意耐心倾听母亲的唠叨，愿意陪着母亲一起锻炼身体……这些我们以前觉得父亲都不愿做、也不会做的事情，现在他竟然都心甘情愿地做得很好。

父亲老了，他的观念也变了。但这样的父亲，让我和姐姐更喜欢，更敬仰，更自豪！